

中
国

刘洪仁著

古
代
文
化
精
要



巴蜀書社

社

高校教材系列

中国古代文化精要

刘洪仁 著



RAG80/d

巴蜀書社

中国·成都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文化精要/刘洪仁著. -成都:巴蜀书社,
2003.1

ISBN 7-80659-440-X

I. 中... II. 刘... III. 文化史 - 中国 - 古代
IV. K2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10265 号

责任编辑:周田青

封面设计:李文金

本书无四川省版权防盗标识,即为盗版。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028)86636481 86241146

中国古代文化精要

刘洪仁 著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邮编 610012)

总编室电话(028)86656816

发行科电话(028)86662019

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机投气象印刷厂印刷

电话:(028)87427333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125

字数 250 千

2003 年 1 月第一版

2003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800 册

ISBN 7-80659-440-X/G·34

定价:20.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

目 录

绪论 要学习一些文化史知识	(1)
第一章 古人的姓名字号与称呼	(8)
一 姓与氏	(8)
二 名、字、号	(18)
三 古人称呼	(24)
四 关于避讳	(31)
附 1 历代帝王避讳字举例	(35)
附 2 瓮牖剥墨·姓名	王力 (38)
第二章 古代的衣食住行	(45)
一 衣冠和佩饰	(46)
二 饮食和器皿	(65)
三 宫室和起居	(81)
四 车马和交通	(93)
第三章 历代行政区划沿革	(110)
一 郡县制萌芽时期 (先秦)	(111)
二 郡县制时期 (秦汉)	(114)

三 州郡县制时期（魏晋南北朝）	(116)
四 道路制时期（唐宋）	(118)
五 省制时期（元明清）	(120)
六 古代地理上的习惯称呼	(127)
第四章 历代职官制度概述	(130)
一 宰 相	(134)
二 中央各部门职官	(140)
三 监官与谏官	(146)
四 文官与词臣	(150)
五 学 官	(154)
六 地方长官	(156)
七 试官、加官与赠官	(162)
八 爵、勋、品、阶	(164)
第五章 古代的选举制度与科举制度	(169)
一 先秦：从禅让制到客卿制	(169)
二 两汉：察举制与征辟制	(173)
三 魏晋南北朝：九品中正制	(176)
四 唐宋：科举制的形成与发展	(178)
五 明清：科举制的极盛	(186)
第六章 天文与历法	(198)
一 天 文	(199)
二 历 法	(204)
附 乐律与宫调	(231)
第七章 儒家的经书和经学	(236)
一 什么是“经”和“传”	(236)
二 “十三经”及“四书”的形成	(238)

三	“十三经”及“四书”简介	(243)
四	经学小史	(260)
第八章	古代宗教信仰	(273)
一	多神信仰和三大崇拜	(274)
二	佛 教	(283)
三	道 教	(311)
四	伊斯兰教	(331)
五	基督教	(338)
附：	主要参考书目	(346)

绪论 要学习一些文化史知识

“文化”之义大矣哉！大至人类、社会，小到个人的衣、食、住、行，莫不与“文化”有关。唯其如此，故而才有名目繁多的各种“文化”。往大处说，有所谓东方文化、西方文化、中华文化、古希腊罗马文化等；往小处说，则有“服饰文化”、“饮食文化”、“建筑文化”、“旅游文化”等等。现如今，“文化”一词更是用得滥了，什么“茶文化”、“酒文化”、“烟文化”、“火锅文化”……不一而足。总之可以这么说吧，凡是人所创造的，莫不可以谓之“文化”。但是，“文化”也并不是什么人都可以随便乘坐的公共汽车，更不是“五毒俱全”的大杂烩，尽管我们很难对“文化”一词下一个准确的定义，但我们认为还是有必要对“文化”的内涵进行一些廓清。

在我们中国古代，最早把“文”与“化”联系在一起使用的典籍，当数《易经·贲卦》：“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意思是说，统治者通过观察天象，可以了解时序的变化；通过观察人类社会的各种现象，可以用教育感化的手段来治理天下。从字源来分析，《说文解字》说：“文，错画也。象交文。”朱芳圃《殷周文字释笺》谓：“文即文身之文，象人正立

形……即刻画之文饰也。”可见“文”字的本义，即在肌肤上刻画花纹，引申之遂有“花纹”、“纹理”之义。“人文”之“文”，即由“纹理”义引申而来，指人类社会中各种错综复杂的关系，如夫妇、父子、兄弟、朋友、君臣、上下、邻里等等，所谓“人文”，即指人伦的序列。至于“化”字，则有改变、变化、化生等意思。所谓“人文化成天下”，即通过人伦教化使人们自觉行动。唐孔颖达《周易正义》解释说：“圣人观察人文，则诗书礼乐之谓。”可见，中国古代的“文化”一词，即“以文教化”之意，也就是以诗书礼乐、道德伦理教化世人，由此引申为封建统治者文治教化的总和。因此顾炎武在其《日知录》中说：“自身而至于家国天下，制之为度数，发之为音容，莫非文也。”即人自身的 行为表现和国家的各种典章制度，都属于“文化”的范畴。古人对“文化”的这种理解一直保持到19世纪末。

现在通用的“文化”一词，是近代通过日文转译从西方引进的。而西方的所谓“文化”，则来源于拉丁文“Cultura”，其本义为耕种、居住、练习、留心或注意、拜神等。19世纪中叶，一些新的人文学科如人类学、社会学、民族学等在西方兴起，文化的概念也随之发生变化，开始具有现代的意义，成为这些新兴学科的重要术语。最先把“文化”作为专门术语来使用的是被誉为“人类学之父”的英国学者泰勒（1832—1917）。他在1871年发表的《原始文化》一书中说：（文化）“是一个复杂的总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人类在社会里所获得的一切能力与习惯。”这一观点影响巨大，在文化史的研究中具有开先河的意义。直到现在，还可以作为我们了解和认识“文化”的参考。后来，人们纷纷以自己的理解和认识来对“文化”进行界定，有的侧重于历史性，有的侧重于规范性，有的侧重于

心理性；有的侧重于结构性，有的侧重于遗传性，等等。迄今为止，对“文化”的定义有数百种之多，许多定义洋洋数千言，很难用一句话来概括。

不论“文化”有多少种定义，有一点是明确的，即文化的核心问题是人，有人才能创造文化，文化是人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和欲求而创造出来的，文化是人类智慧和创造力的体现。从现代系统论的观点来看，文化这个大系统包含了三个子系统：即人针对自然界，创造了物质文化；针对社会，创造了制度文化；针对人自身，创造了精神文化。这三个子系统下面还有更小的子系统，各自又包含着诸多复杂的要素及其功能。具体说来，物质文化子系统包括：人们为满足生存和发展需要而改造自然的能力，即生产力；人们运用生产力改造自然、进行创造发明的物质生产过程；人们物质生产活动的具体产物。制度文化子系统包括：人们在物质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相互关系，即生产关系；建立在生产关系之上的各种社会制度和组织形式；建立在生产关系之上的人们的社会关系以及种种行为规范和准则。精神文化子系统包括：人们的各种文化设施和文化活动，如教育、科学、哲学、历史、语言、文字、医疗、卫生、体育以及文学、艺术等等；人们在一定社会条件下满足生活的方式，如劳动生活方式、消费生活方式、闲暇生活方式和家庭生活方式等；人们的价值观念、思维方式和心理状态等。文化的这三个大子系统，构成了一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的整体系统，在这个整体系统中，各子系统具有不同的功能：物质文化子系统是文化系统的基础，它是制度文化子系统和精神文化子系统的前提条件；制度文化子系统是文化系统的关键，只有通过合理的制度文化，才能保证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协调发展；精神文化子系统是文化系

统的主导，它保证和决定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建设和发展方向。

也有人主张将“文化”分为物态文化层、制度文化层、行为文化层和心态文化层四个层次。物态文化层指人的物质生产活动及其产品的总和，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具体实在的事物，如人们的衣、食、住、行等；制度文化层指人们在社会实践中建立的规范自身行为和调节相互关系的准则；行为文化层指人在长期社会交往中约定俗成的习惯和风俗，它是一种社会的、集体的行为，不是个人的随心所欲；心态文化层指人们的社会心理和社会的意识形态，包括人们的价值观念、审美情趣、思维方式以及由此而产生的文学艺术作品。这是文化的核心部分，也是文化的精华部分。由于“文化”几乎涵盖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因此对“文化”可以作广义和狭义的两种理解。广义的文化，指人类创造的物质的和精神的成果的总和，即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狭义的文化则主要指精神文化。

本书所介绍的是中国古代文化，我们习惯上也称之为传统文化，它是我们中华民族的共同创造，是整个民族智慧和创造力的结晶。中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有文字可考的历史达3000年之久。中国传统文文化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延续力。世界上曾经有过与中国古代文化相媲美的文化类型，如古巴比伦文化，古埃及文化，古印度文化，古希腊、罗马文化，它们对人类文明也都做出了巨大贡献。但是，由于种种原因，它们有的消失了，有的衰败了，有的中断了。惟独中华文化传承不绝。它不仅在中国历史上大放异彩，惠及历代炎黄子孙，而且在汉代开辟“丝绸之路”以后，还影响了西方世界的历史与文化。虽然它也曾遇到过种种危机与挑战，但总的的趋势是向前发展的，恰似奔

腾不息的长江黄河，滚滚东流，亘古不断，至今仍保持着勃勃生机。随着中国国际地位的日益提高，国际交往的日益频繁，中国传统文化的对外传播更加迅速，影响也更加广泛。世界上有越来越多的人对中国的传统文化发生了兴趣，现在西方国家开设汉语课的学校和研究汉学的人日益增多，儒学、老庄哲学和《易》学在西方非常盛行；京剧的表演艺术使欧美国家的观众那么入迷，一些欧美学生学习京剧表演那么如痴如醉，惟妙惟肖；烹调技术使所有品尝过中国菜肴的国际友人连连叫绝，终身难忘；对《三国演义》、《红楼梦》等古典小说的研究也成为国际上的显学；《孙子兵法》更是早就成了日本和西方企业家的必读书……英国科学家罗伯特·坦布尔于 1986 年出版了一本名叫《中国——发现和发明的国度》的书，书中指出：现代世界赖以建立的基本的发明创造，可能有一半以上来自中国。现代农业、现代航运、现代石油工业、现代气象观测、现代音乐，还有十进制数学、纸币、雨伞、卷线钓鱼器、手推轮车、多级火箭、枪炮、水下鱼雷、降落伞、热气球、载人飞行、白兰地、威士忌、象棋、印刷术，甚至蒸汽机的核心设计，都源于中国。他说，如果没有中国的船舵、罗盘和多级桅杆，哥伦布就不能到达美洲，欧洲人也不可能建立众多的殖民帝国；如果没有中国的马蹬，就不会出现欧洲中世纪的骑士时代；同样，如果没有从中国引进枪炮火药，也不会结束欧洲的骑士时代。作者的结论是：中国人至今仍未充分认识自己的成果，东西方在相互了解的基础上应该成为真正的伙伴。由此可见，西方人重视和研究中国文化，并非完全出于好奇，而是要真正认识和改造自己。

我们中国人也要认识和改造自己。但遗憾的是，我们还并不真正认识和了解自己的文化。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人们的注

意力比较集中在阶级斗争或经济建设上，忽略了对历史文化传统的学习与研究，甚至对我们的传统文化采取极“左”的做法，把优秀的东西当作封建糟粕加以否定和摒弃。特别是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更是一场文化的大劫难，许多民族文化珍品，长期以来形成的民族道德等，一齐被当作“四旧”扫除了。对中国文化的宣传和评介，在一段时间里成了一片空白。这些年，我们都感觉到我们民族的整体素质在下降，道德约束在减弱，社会生活缺乏礼让的观念与行为，人际交往不懂得尊重与信赖，更有一些人视邪为正，以是为非，荣辱不分，善恶不辨，甚至大言不惭地宣称“我是流氓我怕谁”。这正是由于这些人不了解我们的文化传统，人文素质太低的缘故。其次，我们也还不能很好地把握自己。过去长期闭关锁国，从帝王到臣民都觉得自己是世界的中心，认为“老子天下第一”，养成了一种夜郎自大的心理。这种心理一旦被西方文化冲垮，在一些人身上就又滋长出一种崇洋媚外的洋奴心理。试看时下的一些年轻人，对西方的什么圣诞节、情人节那么热情，而对我们自己的传统节日却毫无兴趣甚至一无所知。这种情况实在令人担忧！

因此，为了振兴中华民族精神，增强民族自豪感，也为了提高我们国民的综合素质，我们有必要了解自己的传统文化。好在这些年来传统文化已受到普遍重视，有关出版物也大大增多起来，高等院校也陆续开设了古代文化的课程，社会上对传统文化的兴趣也在不断增强，这是很令人欣喜的。

由于文化的涵盖面如此广泛，而本书作为高等院校一门选修课的教材，受学时限制，不可能面面俱到，而只能选择一些我们认为比较重要的方面加以介绍。编写本书的目的，除了上面所说的振兴民族精神、增强民族自豪感以外，也还有更具体的目的，

就是帮助高校文科学生了解古代社会和古人的生活，以解决阅读古书的一些困难。

古代文化知识的范围是相当广泛的，古人的衣食住行、婚丧嫁娶、器物用具、典章制度、礼仪风俗、文化生活、科学技术、天文地理、艺术宗教以及中外文化关系等各方面的基本知识，可以说无所不包。我们高等院校的文科学生如果能对这些知识都有所了解，也就向博古通今的目标迈进了一大步。

第一章 古人的姓名字号与称呼

古人的姓名也和现代一样，是人们在社会交往中用来代表个人的符号。但古代“用来代表个人的符号”又要比我们今天复杂得多。古人不仅有姓，还有氏；不仅有名、字、号，还有各种各样的别称，如官称、爵称、地望称等等，以致同一个人少则有三五个别称，多者甚至有数十个别称，令人深感头痛。宋人黄彻在读《左传》时就有这样的感慨：“千变万状，有一人称目至数次异者：族氏、名字、爵邑、号谥，皆密布其中。”（《碧溪诗话》）而我们学习古代文化，首先就得与一个一个的古人打交道，因此弄清楚古人的姓名字号以及各种不同的称呼，是我们进入古代文化之园的一把钥匙。

一 姓与氏

1. 姓、氏的产生及其区别

在社会交往中代表个人的符号不管有多少种，姓与名是其中

最基本、最重要的一种。我们的祖先也同其他民族一样，很早就有了“姓”的区别。关于姓的起源，一般认为可以追溯到原始社会后期的母系氏族时期。那时的人们按母系血缘分成若干氏族，每个氏族都以图腾或居住地形成互相区别的族号，这个族号就是“姓”。因此上古的姓是氏族（或部落）的标记。由于它标志一个人由哪个氏族生出，所以写作“生”，在金文里写作“性”，表示“人所生”的意思。由于当时只知有母，不知有父，因此同一个姓的人，就表示同一个老祖母所生的后代，而不同的姓则表示他们出自不同的女性祖先，所以先秦文献中保留的最古老的姓都带“女”字旁，诚如《通志·氏族略序》所说：“女生为姓，故姓之字多从女，如姬、姜、嬴、姒、妫（guī）、姞、妘、婤、姶（è）、妊（bì）、嫪（lào）之类是也。”《说文解字》说：“姓，人所生也。古之神圣，母感天而生子，故称天子，从女，从生，生亦声。《春秋传》曰：‘天子因生以赐姓。’”所谓“感天而生”，其实就是知母不知父的意思。如传说中的商族祖先契是其母简狄吞食了玄鸟之卵有孕而生；周族祖先后稷是其母姜嫄踩了天帝的脚印感孕而生。这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母系社会的婚姻状况。

这种只知有母不知有父的制度，难以避免的一个后果就是近亲交配。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人们思维能力的发展，原始人逐渐认识到近亲交配对后代的不良后果，从而出现了群婚制。群婚制的典型方式就是族外婚姻，氏族内部禁止通婚。为了区别氏族以通婚姻，“姓”便应运而生。所以“姓”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就是明血缘、别婚姻，正如《白虎通义·姓名》所说：“人所以有姓者何？所以崇恩爱、厚亲亲、别婚姻也。”我们的祖先很早就懂得了人类不宜近亲繁殖的优生学原理，而在人口稀少血缘关系又只有从母系上加以区分的时代，要避免近亲婚配的惟一办

法，就是“同姓不婚”。如《左传·僖公二十三年》说：“男女同姓，其生不蕃。”《国语·晋语四》说：“同姓不婚，恶不殖也。”“娶妻避其同姓，畏乱灾也。”而避免近亲繁殖的惟一途径，就是要知道女子的姓，也就是要弄清她的血缘系统。古代男子要娶妾，如果不知道其姓，则要通过占卜的方式来决定。《左传·昭公元年》说：“故《志》曰：‘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礼记·曲礼上》也说：“娶妻不取同姓，故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所以古代女子必须称姓，目的就是标明其血统，以决定其能否与某姓的男子通婚。周朝晋、鲁两国不能通婚，因为都是姬姓；而秦、晋两国则世代通婚，因为秦为嬴姓，因而成语“秦晋之好”也就成为联姻的代称。

随着时间的推移，子孙繁衍，同姓的后代愈来愈多，同一氏族分为若干分支散居各地，每支都要有一个特殊的称号作为标志，这个特殊的称号就是“氏”。“氏”的出现，应当是在母系氏族结束、父系氏族开始形成的时候。最初的“氏”，也是各个父系氏族的称呼和标识，各个父系氏族的男性首领，已经成为该氏族的代表和掌权者。所以，“氏”既是该氏族（或更大的氏族部落）的称呼，也是该首领的男性首领的称呼。我国最早的一些“氏”，如轩辕氏、神农氏、伏羲氏、陶唐氏等，虽然带有传说的成分，但也的确反映了若干历史真实，即他们都是父系氏族阶段出现过的最有名的“氏”。

总之，“姓”是一种族号，而“氏”则是姓的分支；姓代表母系血统，是不变的，氏代表氏族分支，是可变的；“姓为氏之本，氏自姓出”；“姓者统其祖考之所自出，氏者别其子孙之所自分”（《通鉴外纪》）。比如旧说夏朝帝王的祖先为姒姓，后来分出夏、曾、褒等氏；商朝帝王的祖先是子姓，后来分为殷、时、

来、宋、空同等氏；周朝帝王的祖先为姬姓，后来分出周、孙、常、林等氏。可见姓和氏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

既然氏是姓的分支，那么以什么为氏，也就比较好办。列国公族多以“孙”系氏。如春秋时鲁国有孟孙、叔孙、季孙氏。有的因出于公室，就称公孙氏。同样，出于王室的，便称王孙氏。有些以所居官职为氏，如司马氏、司空氏。有些以所封地名为氏，如韩氏、赵氏。不过，最多的是以祖父的字为氏，如秦将百里术，字西乞，其孙以西乞为氏；齐文公之子字子高，其孙以高为氏。我们不难想到，氏和宗法制度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也只有那些世家大族才有氏，平头百姓是不可能有氏的。

当历史进入阶级社会之后，人们的姓仍然起着“别婚姻”的重要作用，而“氏”的作用则是“明贵贱”。因为不同的父系氏族在从无阶级社会到阶级社会的大变动中，其实力大小、社会地位也必然发生剧烈的变化，这种变化同时也是父系氏族首领地位的变化。郑樵在《通志·氏族略》中说得很清楚：“三代之前（按：这里的“之前”是指结束之前，即指秦以前的夏、商、周三代），姓、氏分而为二：男子称氏，妇人称姓。氏所以别贵贱，……姓所以别婚姻……三代之后，姓氏合而为一，皆所以别婚姻，而以地望明贵贱。”顾炎武在《原姓》一文中也说：“氏焉者，所以为男别也；姓焉者，所以为女坊也。”

“男子称氏，妇人称姓”，这是我国古代姓与氏合一之前姓、氏使用的最基本的特点。女子必须称姓，如某姬、某姜等；男子则只称氏，不称姓，更不把姓加在名字前面。不仅在先秦文献中从未见到过姓、名连称者，就是秦代与汉初也仍然如此。清代钱大昕曾指出：“三代以上，男子未有系姓于名者，汉武帝元鼎四年，封姬嘉为周子南君，此男子冠姓于名之始。”（《十驾斋养新